

证券代码：873082 证券简称：民慧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民慧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6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9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47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7,578.08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69.24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391.31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4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I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52.11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417.03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张浩芬，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起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贺杨，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毕丹，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起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3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 年）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本期收费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的复杂程度、所需要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配置及所发生的时间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通知了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沟通，公司董事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江苏民慧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民慧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